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3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 28 号中冶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262,920,699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1,707,531,54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555,389,1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1736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6.493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68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依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应由公司董事长国文清主持。国文清董事长因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按照相关规定，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副董事长张兆祥主持本次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 人，出席 5 人，除国文清董事、经天亮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外，其他 5 名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7 人，出席 6 人，除国文清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外，其他 6 名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3 人，出席 1 人，闫爱中监事出席了会议；彭海清监事、邵波监事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玉焯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成员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国文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2,206,749,243	99.5419	是
1.02	关于选举张兆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2,260,128,042	99.9772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成员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	是否当选
------	------	-----	-----------------	------

			例 (%)	
2.01	关于选举周纪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2,259,667,042	99.9735	是
2.02	关于选举余海龙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2,256,358,343	99.9465	是
2.03	关于选举任旭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2,221,703,640	99.6639	是
2.04	关于选举陈嘉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2,259,667,041	99.9735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曹修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222,972,273	99.6742	是
3.02	关于选举张雁镛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255,822,043	99.9421	是

(二) A股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发布的有关监管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对 A 股中小投资者就下列议案的投票情况进行单独计票，投票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1.01	关于选举国文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61,740,489	96.2718
1.02	关于选举张兆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62,736,788	97.8253
2.01	关于选举周纪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62,736,788	97.8253
2.02	关于选举余海龙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62,693,089	97.7572

2.03	关于选举任旭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62,375,887	97.2626
2.04	关于选举陈嘉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62,736,787	97.8253
3.01	关于选举曹修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2,543,088	97.5233
3.02	关于选举张雁楠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2,736,789	97.825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无特别决议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易建胜、钟云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其审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2 日